

中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隔离点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方案

根据中卫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安排部署，为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现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预防为主、科学管理、属地负责、分级监督、技术保障的原则，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指挥下，成立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和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认真开展疫情防控期间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消除食品安全隐患，确保不发生食品安全事件。

二、保障任务

保障地点：中卫市人民政府和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已经确定的中卫市委党校、北窝酒店、尹丁酒店、映客酒店、西北故事酒店、绿伯爵等隔离医学观察点以及根据疫情发展情况随时增设的隔离点（指定宾馆待定）。

保障餐次：从定点隔离医学观察点设立之日起，每日三餐。

三、职责分工

成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和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

（一）食品安全保障领导小组

组 长：马丽

副组长：张伟 孙建平

成 员：王玲 魏 耀 梁国宝 王军

食品安全保障领导小组职责：负责疫情防控期间食品安全保

障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督查指导，对允许经营的外卖送餐单位定期进行督导检查。

(二) 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第一保障工作组：滨河分局辖区已设立的隔离医学观察点以及后续新增隔离点

组长：梁国宝

组员：范亮、刘慧莲

第二保障工作组：迎水桥分局辖区已设立的隔离医学观察点以及后续新增隔离点

组长：王军

组员：张春华、杨永平、王小虎、张春海、张鹏

第三保障工作组：市人民政府和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允许的外卖及定点送餐单位

组长：王玲

组员：杨辉 侯彩华

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职责：

一是对各自辖区内现有定点宾馆和新增待定宾馆采取监督或巡查监督的方式开展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原则上无论定点宾馆数量发生增减，各分局保证现有保障工作人员数量的基础上灵活调整，确保高质量完成保障任务；定期对提供外卖送餐单位进行监督检查，杜绝食品安全风险。

二是严格按照食品安全监督量化分级管理要求审查，保证各项卫生设施都处于良好状态；对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对疫情防控期间食品采购、验收、加工制作、餐用具消毒、食品留样实施监督检查；督促接待宾馆严格落实食品及原料采购

索证索票查验制度、餐用具清洗消毒制度以及从业人员健康管理等。负责食品安全及食物中毒事故的防控、调查处理和应急管理工作。

四、方法步骤

（一）做好事前准备。对工作任务进行提前安排，尽快熟悉。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保障工作组提前对接待宾馆进行监督检查，开展食品安全监督评估工作。

（二）开展全程监督管理。驻点或巡查监管人员要全面了解每餐实际人数、时间、地点、菜谱情况，并完整记录每餐次的食品原料、加工过程、食品留样及就餐情况，确保各环节处于良好状态，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按要求向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报送当天工作情况。

（三）现场快速检测。检测包括蔬菜的农药残留量、腌制肉品的亚硝酸盐含量、餐饮具细菌总数及洁净度、从业人员手部细菌总数等。食品安全现场快速检测应做好详细记录，并将检验报告归入《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手册》。发现可疑食品应立即停止使用。

（四）做好留样检查。检查食品48小时留样制度的执行情况，留样食品应按品种分别盛放于清洗消毒后的密闭专用容器内，在冷藏条件下存放48小时以上，每个品种的留样量不少于125克。食品留样存放的冰箱应专用，并且有专人保管。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部署。各分局要有高度的政治责任心和严谨的工作态度，指派的保障人员要遵守保密纪律，坚守工作岗位，熟练掌握《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和《餐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具有快检和应急处置能力，能够独立完成保障工作任务。参与保障的工作人员做好个人防护工作，避免与任何呼吸道疾病症状(如咳嗽、打喷嚏)的人员密切接触，勤洗手、规范佩戴口罩上岗，并做到及时更换口罩，减少与监管对象及家人、同事的近距离接触。

(二) 及时沟通，密切协作。及时沟通相关信息，参与保障的工作人员应24小时手机畅通。按照《中卫市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制度》规定，保障工作组应当定期将定点宾馆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信息汇总上报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发生食物中毒事件应立即上报，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三) 强化督查，保障安全。食品安全保障领导小组将适时对各分局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对领导不重视，职责不明确，措施不得力，问题不解决，影响疫情防控工作的接待宾馆、酒店，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四) 及时汇总，整理上报。保障任务结束后，参与食品安全保障的工作人员整理《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手册》，建立档案。及时完成保障工作总结，总结好的做法，梳理存在的不足，提出好的建议。